

## 我和手机的故事

市四中八(10)班 王曦

经不住我的软磨硬泡，本来态度强硬的父母终于勉强地点了点头，伴随着欢呼声，我迎来了属于我的手机。

本以为拥有了手机，暑假的每一天都是逍遥快活的，可第二天就被一盆冷水浇了个清醒，《手机使用条例》这是什么东西？哎，夹杂着父母计谋得逞的笑容，我只感觉后背阵阵发凉。

不行，我不同意这个合约，我没有参与制订，这不公平！

不公平啊，那你的手机就拿回来吧！妈妈以此为要挟。

我忍！我深吸了一口气，又轻轻地吐出来，要以大局为重，莫生气，莫生气！想着便露出了专业的假笑，把手机像护孩子般护在怀里，挤着牙缝吐了几个字：那就这么办吧！

随后，那引人注目、牵引着我目光的条例被醒目地贴在C位，时时刻刻都在提醒我要约束自己。仔细地逐条读着，每一条都如框框架架束缚着我，如千斤之力压在我的心头，喘不过气来。但随后脑子却又灵光一现，木头封得再结实，也会有缝隙，这条例定得再严谨，也会有漏洞，要不……

为了手机，我与父母斗智斗勇，大战三百六回合就此上演，请欣赏其中一战：

条例中有规定：在使用手机过程中，不得锁房门。我一看就不乐意了，房门不锁，他们随时可以进出，我的一举一动都被监视，我还有什么隐私可言？我撇了撇嘴，无奈地点头。

怀揣着心思，心不在焉的我漫悠悠地进了房间，忧郁地望着眼前的门锁，要不趁他们不注意

外面的说话声突然响起，好机会！就是现在，我左手死死地抵住锁的底部，右手搭在锁上，把锁飞快地转到插销出来之前。关键的时刻到了，一切要变得小心起来，我左手更加用力地抵着，右手一点点转着手腕，手腕牵引着锁，两者紧贴着运动着，只听着沉闷的“当”的一声，这声音很快就消失在了父母的交谈声中。搞定，这一招，混水摸鱼干得漂亮！心里一阵小得意。

不过，这个小伎俩过了几天便露馅了，于是耳边又是一阵阵质问声：不是说好的，不锁门的吗？这可是违反了规定哦。

我咧嘴一笑，振振有词地说：我没有违反规定啊，你看，这条规定写的是使用手机不得锁门，没有说手机在我身边就不能锁门啊。那我如今没有使用手机，不就可以锁门了吗？

听完这番话，妈妈也只能熄火。想必，此刻她的心里一定在念叨着我的强词夺理。哈哈，第二招，偷梁换柱，又被我挡下了进攻。

虽然如此，但是门还是不能继续上锁了。这不，我刚与同学聊得热火朝天，妈妈却开门而入，我慌里慌张，但还是强装镇定，赶紧把手机切回学习页面，看着瞪了我一眼的妈妈，我扬了扬手机，一本正经地说道：正在学习呢！妈妈带着将信将疑的眼神关了门，我舒了一口气，第三招，瞒天过海！成功！

为了拥有手机使用权，我每天和父母斗智斗勇，这给平淡无奇的暑假生活带来了与众不同的色彩。

市四中胡腾华点评：作者拥有在平淡生活中抓出趣的能力，本文事件充满生活趣味，对话充满机智趣味，心态充满纯真趣味。相比于现在很多同学无法从身边获取作文素材，作者的这种能力尤为可贵。另外，作者在叙事中有条有理，融合了三十六计的谋略，细节展现如在眼前，读来不由让人会心一笑。

## 秋叶不哀

市实验学校八(12)班 金文宁 指导老师 王希茜

深秋，无意向窗外一望，发现近山上一树熟悉的橙黄。细看时，才知那是银杏在潇潇风中招摇。

我忽然想起，在以前的学校里，也有这么两棵银杏。

银杏在两幢教学楼之间伫立。在走廊边，只需一伸手便可够到它细长的枝条，仿佛它有意给周而复始且单调的学习生活送来一抹清新。春季的银杏是希望的颜色，宛若碧玉妆点的一树，温润而端方。

而记忆中占据更多席位，是仲秋的银杏。我从未在别处见过如此辉煌的银杏叶。只见一片梦幻的橙黄色，在半空中飘散。那深深浅浅的黄，仿佛在翻涌，在高歌，在和天空攀谈。一阵秋风漫过，一片片黄叶似铜铃一般相互拍拂，低唱着一首悠长的歌。又宛若百鸟振翅，灵雀齐鸣，惹得非梧桐不肯栖的凤凰也要注目。若秋风大些，则树上掀起波涛，树下蝶群起舞。我接住些许落叶，仿佛接住一个秋的梦境。

有时，银杏叶从树头跌下，却也如鸟雀般轻盈。下落时，黄叶被阳光垂爱，如铂金般炫目，似乎那叶中还有蓬勃的生命在不停地跃动着。我从未在银杏叶里读到秋季的肃杀和哀愁。拥抱了大地的银杏如婴孩入睡了，说不出的天真和静美。那是银杏寄给土地的一封长信。不出半天，大地的信纸上早已写满了橙黄的、柔软的思念。每每经过，我不忍打乱它的思绪，但有时按捺不住好奇，拾起一片落叶细细钻研，却总也弄不懂植物的语言，只得作罢。

我在学校里待了六年，看着银杏叶生叶落又六年。听说，这两棵银杏是在建校当年就种下了的，至今已有不下百年的历史。我望着它，总以为它是个青年，但一回忆起它的年龄，它又像个老人。它也许几经变迁，被劈下枝条，被从东移到西。但它默默经受波折，就像它的祖先为了银杏科中唯一的树种一样，为了那秋日的辉煌而坚守，在历史中蓬勃生长。这份坚守融进了秋叶，驱走了寂寥。让那一抹橙黄无论经过多少岁月都是暖阳般可爱的色彩。

今年，银杏的叶一定也还是那么精神，在秋阳里捧出一树金灿吧！

市四中胡腾华点评：惊叹于作者的描写功夫，修辞信手拈来，宛若碧玉妆点的一树，温润而端方，低唱着一曲悠长的歌。在秋阳里捧出一树金灿，句式整散结合，仿佛在翻涌，在高歌，在和天空攀谈，描写动静结合，银杏叶跃动和静美。八年级学生能有这种造诣实属不易，况且作者不只有描写的技法，在详略对比、融情于景等的手法运用上也是娴熟自如。

## 于平凡铸伟大

市实验学校九(4)班 林筱雨 指导老师 颜颖峰

平凡，是夹杂在纷攘的人群中，默默无闻，不争锋，不求名。然而，纵使置身于平凡，也可质朴地脱颖而出，于平凡中，铸伟大。

城市里，街道旁，绵延成行的樟树抬眼可见。樟树，散步街道两旁，挺立的干，繁茂的叶，劲挺的枝，共同勾勒了这一平凡多见的形象。我怎么也不能将它和伟大联系在一起：从枝梢到末根，都是一样的普通，全无惊人的艳姿。

直到冬肆卷而来，樟才体现出它的君子之风。尽管寒风无情，令人不禁担忧叶片的柔弱，然而樟树却依旧坚挺不屈。它依然枝繁叶茂，依然生机勃勃，依然昂首阔气。那充满生命力的绿色，在苍白的冬季里，更添温暖和温馨。那不只是色彩，那是生命，那亦非存在，那是永久的执念，在樟愈冷愈苍翠的叶表下，你能否看见，那是跳动的心，是炽热的心，是顽强的心。樟，是这样，于平凡铸伟大。

樟，外表朴素，而不庸俗，缺乏华丽，却不乏美。确乎，樟是伟大的，它的内心是至伟的君子。你执叶轻闻，便可觉出那淡淡的清香。香是花的美之所在，有着淡雅之风。而樟，这外表朴素无华的樟，亦散发如此清雅的气息，从不炫耀，足以显现它的恬淡高洁。这便是樟，不急争锋，不抢荣耀，只是默默无闻地以一貫的沉稳质朴，活出自我的精彩。无意间，似阳光从云层破晓而出，荣誉的灯光射向了生命至谦的樟。它自己不觉，可正于平凡中铸造了伟大。

沉稳厚重的樟，是极好的楷模，于平凡铸伟大，亦是绝佳的航向。不比梅的旁逸斜出，不比榕的曲屈盘虬，不比松的争高直指，樟是朴素而简单的，无丝毫修饰，尽管如此，它以自己深厚的气蕴，亦创造了伟大。生活里，既没有倾国倾城的颜貌，也没有奢华璀璨衣冠，没有光朔摇影的佩戴，何妨修心养性，如樟树一般，亦可于平凡铸伟大。

身处平凡之中，理应勿要放弃。即使平凡，也可为心灵添砖加瓦，打下坚实的基础，像平凡而质朴的樟，自修己心，于平凡铸伟大。

市四中胡腾华点评：本文立意高远，将修身正心写进文章之中，借樟树的精神品格彰显文章主题，平凡亦可以铸就伟大。在写法上，作者意在用外在的平凡和内在的伟大形成对比，造成一种文章的张力，从而凸显主题。不过，本文在结构上还存在一点点问题，如果把体现樟树内在君子之风的内容放到外在清香朴实之后，可能更加顺畅。

## 霞

温中实验学校九(10)班 胡宗宇 指导老师 朱丽亚

夜色，是暗涌的死水，漫上远天，坠入城市，中学便被笼上层黯淡，一涌一漫，所过之地，尽是死寂。

当同学们滞留于手机、作业时，我伫立窗边，发觉夜色与天空间少了什么，是霞。

深沉的夜里，仿佛有人在低语，灯光扑闪，窗边氤氲的暗香，萦绕鲜红的嫩英，怀我入梦。

小学时，总是顶着晚霞回家，那时好热闹。卖糖葫芦的靠树下，翻炒圆的倚墙边，孩子们踏小红石砖儿，咚咚，地响，有说有笑，半路跑，渐行渐喜，一路笑，六朝金粉，二分明月，霞光洒下，每个人的头发都被染成了金色。若这时孩子们要颗金色的糖果，大人又怎么会拒绝呢？

那时我就想，秋时的梧桐叶是霞染的，夜空的明星是霞留下的，夕阳西下，霞就来了，而我，还是那个孩子。

小学离别的那日，我是值日生，放学时坐在青黄的大树下，潺潺的小溪旁，金色的小溪！鲜红的天空泛着金黄的光晕，不见一丝云彩，落日的余晖落下了稀疏的树影，只闻桂花芳香，暗香疏影，霞蔚云蒸，戏水溪旁，最后笑着与老师道别，老师虽也笑着招手，转过头却是微红的眼眶。

《入若耶溪》里不是有句，阴霞生远岫，阳景逐回流吗？看来王籍也有与我相似的经历呢，也喜欢霞呢。

放暑假了，孩子们便一心扑在玩上了。邀几个小伙伴去钓龙虾，钓两只或空捞烂泥，都是快乐的，不玩到黄昏就不回家。外婆对这总嘟嘟嚷嚷的，却还要为我们串好饵，指这指那，金色的发闪耀着天空。

金色的发不见了，小学的霞过去了。

赵彦端有句，晚霞明处暮云重，比起他的霞，我与那万里无云的霞难以再相逢了。

初中的夜，总是披星戴月的学习。疲倦地醒来，下楼取车，便踏上了上学的路。清濛濛的天边，是熹微的晨光，近处却是漫天朝霞，映着我的身影，才发觉，朝霞也是那么美，于是快活地按起铃来，渐行渐远。

孩子的梦里，是轻轻的低语，明天就能看见霞了，仿佛在霞光里睡了，睡了，睡了。

市三中陈晶点评：就好像做了一个梦，梦里尽是霞光。孩子们在霞光映照下尽情欢笑，我在霞光里与老师道别，外婆在霞光里为我们串串。本以为小学的霞过去后便难以与霞重逢，竟没想到初中的霞也是美的，那是属于他的朝霞。从此，生活不再死寂。晚霞明处暮云重，愿你的人生有足够多的云翳，来造就一个美丽的黄昏。

## 你好，陌生人

市箬横镇中九(5)班 张叶萱

那些年，那群行色匆匆的人，那个我。

题记

为什么，一转身，你们就都不见了。

那日回家心情烦躁，一路上低着头，看着脚下的路，凭着感觉向家的方向走去。

哎呦，不留神，撞到了一个人。我抬头，却是眼眸下垂，等待着对面那人的谴责。不曾想，温和的声音传来：没事吧？抱歉，撞到你了。

我向上看去，寻找声源的主人。入眼的是，一个衣冠白整的少年，没事。我心中泛着暖意，明明是我不看路，道歉的却是他，可当我记起要开口表达时，他已经走了，消失在茫茫人海中，连一抹令人温暖的影子也没有留下。

记忆，涌现。

站在补习班教室的窗外，向里看，空荡荡的教室中浮现出一个人影，其中，也有我和她。

我们是同桌，先前我并不知道会被安排在她的旁边。作为一个乡下人，我从不向别人透露我的身份。她比来得晚，她轻轻坐下，问：你是哪个学校的？我……我不想回答，便想吱吱过关，她没说什么。那节课，我们聊得很欢，下课时，我们互相留下了联系方式，但那也只是联系方式。后来，因为时间冲突，我再也没有去过那间教室，再也没有与她一起学习，再也没有跟她联系过。

那日，补习班门口的转身，便为我们的故事画上了句号。

生活，轮转。

天黑了，夜深了，一切都安静了。我坐在小区紫藤花架之下，把手中的包随意地放在一旁的凳子上，轻轻叹息。生活就只是为了取得更好的成绩吗？说好的健康是1，学业是在1后面的0呢？在你们眼里，0永远在1的前面吧！

正当我越想越觉得不公时，一个声音在耳畔响起：小姑娘，这是你的包吗？

我抬头，看到了那个熟悉又陌生的身影，她是小区的清洁工。几缕游离的灯光飘落到她的手上，粗糙龟裂的手指，毫无光泽。

是的，我回答。她笑了。

待我刚想说，你辛苦了，她已经走进了那个岔路口，融入了夜色之中，消失在一个我永远不会涉足的地方。

没错，我是我人生的主角，但因为有了你，你们，哪怕只是惊鸿一瞥，也为我的人生染上了属于你们的色彩。

市三中陈晶点评：衣冠白整的少年，热情洋溢的同桌，充满善意的清洁工，像一幅幅温暖多彩的画卷，或许转瞬即逝，但在我心中留下属于他们的色彩。更惊艳的是小作者的语言，虽是散文，却有着小说般的转折，让人期待、回味。稍显不足的是，结尾若能将陌生人给予自己的这份力量，融入到生活学习中，将会更完美些。

## 你好，有缘人

市四中七(8)班 徐诗璐

你认识我吗？不认识才正常。毕竟，我又不是什么名人，只是初来乍到，没什么熟人。不过，看完之后，你我也就算得上是熟人啦。你看到这篇文章，可还真有缘。

我叫徐诗璐，诗，父母自然希望我能满腹诗书，璐，意为美玉。然而，我可能和这两样沾不上多少。诗书看得挺多，却好像没什么用，除了小时候皮肤白些外，也和玉不搭边。

可能是由于诗的原因，我非常爱看书，而且看得广。古典的，现代的，长篇的，短篇的，中国的，外国的，只要是我想看的，我都会拿来翻一翻，好看就继续钻研，不好看也不放回。半途而废可不是我的风格。

我常常在周末去新华书店，在里面泡上几个小时，拿一本心仪的书，也不用讲究什么，席地而坐，翻开那精美的封面，看着那朴素白纸上一行行黑字，就是一种享受。那一行行字仿佛有魔法一般，令我着迷。它又像磁石，将我的目光牢牢吸在上面。这像是一个新天地的大门，我的精神可以通过它，进入那个迥然不同却饶有趣味的书中世界。我的精神可以跟随主人公，去探索这个新奇的小宇宙。跟随着他的心情，跟随他的目光，跟随他的感受。在这个世界，我可以在作者创造的空间里遨游。不知不觉已过去几个小时，我却一点也不饿，有精神食粮，我怎么会饿呢？看完一本，感觉真是酣畅淋漓，我又不禁思考着主人公以后的遭遇。除了看书，我也爱买书。妈妈常说家里书多得放不下，我还不停地为它们注入新鲜血液。没办法，谁让我是一个书虫呢？

这说起来，我可是只多才多艺的书虫。学校里，我参加过阅读竞赛，汉字听写大赛和奥数比赛。校外，我学唱歌、画画、弹琴、编程，其中有不少是拿得出手的。你想不想听我高歌一曲？

我的性格，活泼开朗，是个乐天派。虽然有时会粗心大意，但是我一定会改正。

世界那么大，还是遇见你，这是一种缘分。你看到了，更是缘分。你好，有缘人，希望我们不会缘尽于此！

市三中陈晶点评：初读题目，乍以为是与有缘人之间发生的故事，往下读时，却发现是一篇我的自画像，名字的由来、爱书的性子、各种的爱好……嗯，貌似与众多自画像无异。细读后，发现文如其人，活泼流畅的语言，跳跃蹦跶的段落，主次分明的描写，手到擒来，自然真实，不显矫情。

## 太阳花中的智慧

滨海镇中学八(7)班 王达众 指导老师 林海莉

有的人在一朵花中看到了宇宙的庄严，有的人在一朵花中体会到了朴素单纯却饱含深厚修养，有的人在一朵花中明白了少年志气晚来成。

黄昏，父亲硬要拉上我去跑步，对此，我十分不满。跑步这项运动实在令人厌烦，无休止的单调乏味，再加上我多月未开启此功能，这项功能已几乎到了荒废的地步，迫于父亲的威严，唉声叹气只能充满我的胸腔。

正当我举步维艰时，父亲早已启动了他的马达出发了，他高大的身影在落日的余晖中渐行渐远了。望向村道上逐渐变小的背影，我只好咬牙拼命地追了上去。可是没跑多远，我就气喘吁吁，再也无力挪动那灌了铅似的双腿。整个人仿佛一团烂泥，啪的一声瘫坐在了地上，再也不愿爬起。父亲一起一伏的背影在暮色中渐渐模糊，沮丧伴随着疲惫涌上心头，暮色裹挟着，似乎要吞没我了。

无意间，路边几株高低不齐的向日葵吸引了我的目光，那有着碟子般圆的脸，一致地望向那片五彩斑斓的晚霞，脸上流露出无限的青春与朝气。它们好似一个个在地上的小太阳，多热烈呀！听父亲说，向日葵很执着，它有着可以朝着太阳的方向不断地变换花朵朝向的能力。

瞧！它们现在不在目送着太阳回家吗？它们对光是多么的深情啊！

从晨曦初漾到晚霞漫天，向日葵永远都臣服在太阳的光芒之下，为之追随自己的一生，光是它永远的信仰。没有腿的它们，只有付出更多的努力，才能去完成一辈子的理想，它们的坚持不懈与对未来的憧憬打动了我。